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閣下應將下列討論及分析連同目標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其相關附註(列入本通函附錄一A及一B所載之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會計師報告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當中在重大方面或有別於其他司法權區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

本過往財務資料未必反映目標公司或經擴大集團之未來表現。有關完成收購事項後經擴大集團之財務資料之說明，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三「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一節。以下討論載有前瞻性聲明，其包含風險及不確定性。目標公司之未來業績可能因包括該等載列於本通函「風險因素」一節及其他章節在內之各種因素，導致與前瞻性聲明中所討論者有重大差異。

本通函內任何列表或其他章節內所列總數與數額總和之差別乃因以四捨五入方式湊整所致。

概覽

目標公司包括兩間清潔能源供應商新疆興業及武威東潤。目標公司從事光伏發電廠之營運及管理。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新疆興業擁有兩間光伏發電廠，即新疆發電廠一期及新疆發電廠二期，位於新疆庫爾勒市巴州地區第二師三十三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新疆興業分別錄得經審核收入約人民幣45.3百萬元、人民幣33.3百萬元、人民幣46.8百萬元及人民幣49.6百萬元。收入乃源自向新疆之電網企業銷售新疆發電廠一期及新疆發電廠二期所產生之電力。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武威東潤擁有一間光伏發電廠，即武威發電廠，位於甘肅省武威市武威金太陽新能源高新技術集中區二區。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武威東潤分別錄得經審核收入約人民幣51.9百萬元、人民幣53.9百萬元、人民幣53.4百萬元及人民幣53.9百萬元。收入乃源自向甘肅之電網企業銷售武威發電廠所生產之電力。

目標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分別合共錄得於彼等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所產生純利(未經審核)約人民幣50.6百萬元、人民幣38.9百萬元、人民幣53.9百萬元及人民幣52.3百萬元。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有關目標公司業務及營運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通函「目標公司之業務」一節。

經營基準

載列於附錄一A及一B—新疆興業及武威東潤之會計師報告之財務資料已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中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財務資料亦遵守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及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量之若干金融資產除外。

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目標公司之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元。謹請留意編製財務資料時已採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及假設乃基於管理層對當前事件及行動之最佳知識及判斷而作出，惟實際結果最終可能與有關估計及假設有所不同。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範疇，或對財務資料屬重大之假設及估計之範疇，於本通函「附錄一A—新疆興業之會計師報告」及「附錄一B—武威東潤之會計師報告」附註4中披露。

影響經營業績之重大因素

下列因素為已影響及我們預期將會繼續影響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之主要因素。下列因素應連同本通函「風險因素」一節及本通函附錄一A及一B所載入之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國西北部大規模發展新發電廠超逾當地的電力需求增長及跨省電力輸送量，導致光伏發電廠之發電受限制，尤其是新疆及甘肅地區。預期中國西北部之光伏電力發展將於未來一至兩年間減慢。然而，隨著中國西北部之跨省電力輸送網絡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落成，於甘肅及新疆之發電限制問題已大有改善。倘發電限制次數增加，目標公司之收益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下列敏感度分析顯示於往績記錄期間，倘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收入之假設性波動對除稅前溢利之影響。假設性波動假設為10%、15%及20%，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之新疆興業收入之過往波動相同。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新疆興業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除稅前 溢利	除稅前 溢利變動	除稅前 溢利	除稅前 溢利變動	除稅前 溢利	除稅前 溢利變動	除稅前 溢利	除稅前 溢利變動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收入增加／(減少)								
20%	35,791	33.9%	18,317	57.2%	36,004	35.1%	37,415	36.1%
15%	33,526	25.4%	16,652	42.9%	33,665	26.3%	34,936	27.0%
10%	31,260	17.0%	14,986	28.6%	31,326	17.6%	32,457	18.0%
-	26,728	0.0%	11,655	0.0%	26,648	0.0%	27,499	0.0%
(10%)	22,196	(17.0%)	8,324	(28.6%)	21,970	(17.6%)	22,541	(18.0%)
(15%)	19,930	(25.4%)	6,658	(42.9%)	19,631	(26.3%)	20,062	(27.0%)
(20%)	17,665	(33.9%)	4,993	(57.2%)	17,292	(35.1%)	17,583	(36.1%)

武威東潤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除稅前 溢利	除稅前 溢利變動	除稅前 溢利	除稅前 溢利變動	除稅前 溢利	除稅前 溢利變動	除稅前 溢利	除稅前 溢利變動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收入增加／(減少)								
20%	38,394	37.1%	41,168	35.4%	42,299	33.7%	42,008	34.5%
15%	35,799	27.8%	38,475	26.6%	39,631	25.3%	39,313	25.9%
10%	33,204	18.5%	35,781	17.7%	36,963	16.9%	36,617	17.3%
-	28,014	0.0%	30,394	0.0%	31,627	0.0%	31,226	0.0%
(10%)	22,824	(18.5%)	25,007	(17.7%)	26,291	(16.9%)	25,835	(17.3%)
(15%)	20,229	(27.8%)	22,313	(26.6%)	23,623	(25.3%)	23,139	(25.9%)
(20%)	17,634	(37.1%)	19,620	(35.4%)	20,955	(33.7%)	20,444	(34.5%)

季節性及氣候變化

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公司主要因氣候變化及天氣狀況於其業務週期經歷季節性波動。太陽能發電廠所生產之電量視乎氣候，特別是日間時數及陽光強度，可於每年有所不同。於新疆及甘肅省之日間時數及陽光強度之季節性變化可能導致太陽能發電廠之電力輸出出現難以預期之波動，繼而可能影響目標公司之收入。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除日間長短外，倘於太陽能發電廠所處地區出現極端天氣狀況，例如出現頻密暴風雨及降雪，陽光將會減少。該等極端天氣狀況可能對太陽能發電廠之電力輸出造成負面影響，繼而可能影響目標公司之收入。

收取政府補貼之時間

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公司之收入源自向新疆及甘肅之電網企業傳輸及銷售太陽能發電廠所生產之電力。目標公司之收入包括電力銷售所產生之收入及就目標公司光伏發電業務已收及應收之政府補貼。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大部分收入為政府補貼。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新疆興業之政府補貼分別佔其總收入約83.3%、81.5%、81.6%及83.6%。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武威東潤之政府補貼分別佔其總收入約79.2%、80.0%、82.1%及85.0%。

就電力銷售之應收賬款(未計及有關可再生能源地面項目之政府補貼)而言，尚未支付之結餘通常於一至兩個月內結清。以下發電廠之應收賬款週轉天數為：(i)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新疆發電廠一期分別約為29天、20天、10天及24天；(ii)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新疆發電廠二期分別約為27天、21天、9天及22天；及(iii)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武威發電廠分別約為62天、59天、43天及44天。應收電價調整指將根據現行全國政府政策之相應購售電合同自國家電網收取之可再生能源地面工程中央政府補貼。以下發電廠之應收電價調整週轉天數為：(i)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新疆發電廠一期分別約為473天、748天、654天及815天；(ii)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新疆發電廠二期分別約為378天、1,038天、1,106天及1,266天；及(iii)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武威發電廠分別約為499天、549天、733天及865天。新疆興業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收取政府補貼，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9.8百萬元、人民幣6.9百萬元、人民幣22.0百萬元及人民幣17.1百萬元。武威東潤之政府補貼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收取，金額約為人民幣59.3百萬元、人民幣21.7百萬元、人民幣31.9百萬元及人民幣28.5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新疆興業及武威東潤分別已收取累計政府補貼約人民幣75.8百萬元及人民幣141.4元。

目標公司之現金流入將取決於收取政府補貼之時間。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主要會計政策及估計

編製財務資料時須選擇會計政策及作出估計與假設。有關估計與假設會影響財務資料所呈報之項目。釐定該等會計政策(其載於本通函「附錄一A—新疆興業之會計師報告」及「附錄一B—武威東潤之會計師報告」附註2)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至關重要，並需要管理層根據將來期間可能出現變化之信息及數據對固有不確定之事宜作出主觀而複雜之判斷。因此，釐定該等事項須涉及使用對未來事件之假設及主觀判斷，且可能出現變化，而使用不同假設或數據所得出之結果可能會有重大差異。此外，實際情況可能與估計不同，且可能對目標公司之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產生重大不利影響。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該等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該等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元。

收入確認

電力銷售及電價調整產生之收入於電力產生及傳輸至省級電網公司時確認，並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允價值扣除增值稅及政府開支後計量。

(i) 電力銷售

電力銷售產生之收入於電力產生及傳輸時於會計期內確認。

電力銷售收入按購售電合同所規定地方燃煤發電廠上網標杆電價計算。

(ii) 電價調整

電價調整指就目標公司發電業務自相關地方政府機關已收及應收之補貼。倘有合理保證將收到額外電價，且新疆興業及武威東潤將符合所有隨附條件(如有)，則按其公允價值確認電價調整。

電價調整收入按中國政府為中國太陽能發電場營運商提供補貼而實施之上網電價制度與電力銷售收入之間之差額計算。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在產生時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金融資產減值

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倘有客觀證據證明應收款項減值時，新疆興業立即確認應收款項之減值。按攤銷成本列賬之應收款項減值，乃以應收款項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應收款項之原實際息率折算所得現值兩者之間之差額計量。對重大應收款項則作個別評估減值款額。

應收款項之賬面值透過使用應收款項減值款額賬削減，應收款項減值款額賬之賬面值變動計入損益。倘該項應收款項已被認為無法收回，則從應收款項減值款額賬中撤銷。

倘於後續期間減值款額金額減少，而減少之款額可客觀地判斷為源自減值確認後發生之事件，則先前確認之減值款額將透過減少應收款項減值款額賬撥回，惟以減值撥回當日之資產賬面值不超過不確認減值時之攤銷成本為限。撥回金額於損益確認。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目標公司就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目標公司在初次確認金融資產時考慮違約之可能性，並持續評估信貸風險是否會顯著增加。

倘金融工具違約風險較低、借款人具備強大能力在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並且較長期之經濟形勢和經營環境不利變動可能會(但不一定會)削弱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之能力，則目標公司將該金融工具視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

倘於後續期間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減少，撥回會於報告日期在應收款項減值款額賬中調整。任何撥回之金額於損益內確認。

謹請留意編製財務資料時已採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乃基於管理層對當前事件及行動之專業知識及判斷而作出，惟實際結果最終可能與有關估計有出入。該等估計及假設可於將來必要時作出變動。目標公司於應用會計政策時所使用之方法、估計及判斷可能對業績及營運造成重大影響。部分會計政策需要目標公司作出困難及主觀之判斷，通常是由於須對本身不明朗之事宜作出估計所致。於審閱本通函所載之財務資料時，閱下應考慮(i)所選擇之主要會計政策；(ii)影響應用該等政策之判斷及假設；及(iii)已呈報業績對情況及假設變動之敏感度。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有關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之概要，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一A—新疆興業之會計師報告」及「附錄一B—武威東潤之會計師報告」附註4。

新疆興業之經營業績概要

下表載列新疆興業於所示期間之業績概要。任何過往期間之經營業績未必對任何將來期間可能預期之業績具指示性。

新疆興業全面收入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入	45,317	33,312	46,781	49,579
銷售成本	<u>(16,096)</u>	<u>(16,112)</u>	<u>(16,200)</u>	<u>(16,366)</u>
毛利	29,221	17,200	30,581	33,213
其他收入	522	377	528	8
行政開支	<u>(3,015)</u>	<u>(5,922)</u>	<u>(4,255)</u>	<u>(5,504)</u>
營運溢利	26,728	11,655	26,854	27,717
融資成本	<u>—</u>	<u>—</u>	<u>(206)</u>	<u>(218)</u>
除稅前溢利	26,728	11,655	26,648	27,499
所得稅	<u>(2,016)</u>	<u>(874)</u>	<u>(2,013)</u>	<u>(2,166)</u>
年內溢利及 全面收入總額	<u>24,712</u>	<u>10,781</u>	<u>24,635</u>	<u>25,333</u>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新疆興業之業績主要部分之描述及分析

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新疆興業擁有合共兩間光伏發電廠(即新疆發電廠一期及新疆發電廠二期)，分別自二零一四年一月及二零一六年五月起投入營運。

於往績記錄期間，新疆興業之收入源自向新疆之電網企業銷售新疆發電廠一期及新疆發電廠二期產生之電力。於往績記錄期間，新疆興業錄得總收入約人民幣175.0百萬元，而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則分別約為人民幣45.3百萬元、人民幣33.3百萬元、人民幣46.8百萬元及人民幣49.6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收入僅源自唯一客戶(即國家電網)。新疆興業(i)就購買新疆發電廠一期所產生之電力與國家電網訂立購售電合同，為期五年，有效期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止。倘於該合同屆滿後並無訂立新合同，則該合同維持有效；及(ii)就購買新疆發電廠二期所產生之電力與國家電網訂立購售電合同，為期57.5個月，有效期由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按性質劃分之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售電力				
— 新疆發電廠一期	4,377	3,599	5,038	4,758
— 新疆發電廠二期	3,198	2,554	3,549	3,391
	<u>7,575</u>	<u>6,153</u>	<u>8,587</u>	<u>8,149</u>
電價調整				
— 新疆發電廠一期	22,335	16,133	22,848	24,888
— 新疆發電廠二期	15,407	11,026	15,346	16,542
	<u>37,742</u>	<u>27,159</u>	<u>38,194</u>	<u>41,430</u>
總計	<u>45,317</u>	<u>33,312</u>	<u>46,781</u>	<u>49,579</u>

附註：銷售電力及電價調整之收入並不包括增值稅。於往績記錄期間，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期間、二零一八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銷售電力及電價調整之增值稅稅率分別為17%、16%及13%。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銷售電力指已收取及應收國家電網之上網電價(除政府補貼外)。電力銷售所產生之收入於產生及傳送電力時確認。

電價調整指就光伏發電廠業務已收及應收國家電網之政府補貼。倘能夠合理保證將收取額外電價且新疆興業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如有)，則電價調整按其公允價值確認。新疆發電廠一期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於目錄申報，而新疆發電廠二期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於補貼項目清單申報。

新疆興業之客戶為國家電網，根據新疆興業與國家電網之購售電合同，國家電網將購買自新疆興業所產生之所有電力。當電力產生及轉輸至國家電網時，新疆興業已將電力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國家電網，且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相關之管理權或對已售電力之實際控制權。此外，透過參考中國政府頒佈之單價，適用上網電價能可靠計量。收取電價調整乃基於現有政府政策及程序，而預期將於一般業務週期中收取有關補貼。與生產及轉輸電力有關之經濟利益可能流向新疆興業。就生產及轉輸電力所產生之成本主要為新疆興業之光伏電站之折舊，有關折舊能可靠計量。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之銷售量及平均單價：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已售		平均 價格 (不包括 增值稅) (附註3)									
	收入	電力	人民幣元/ 兆瓦時									
新疆發電廠一期												
- 固定上網電價 (附註1)	14,001	16,381	854.7	11,640	13,540	859.7	16,734	19,021	879.8	17,296	19,545	884.9
- 可變上網電價 (附註2)	12,711	18,462	688.5	8,092	11,495	704.0	11,152	15,531	718.0	12,350	17,953	687.9
	<u>26,712</u>	<u>34,843</u>		<u>19,732</u>	<u>25,035</u>		<u>27,886</u>	<u>34,552</u>		<u>29,646</u>	<u>37,498</u>	
新疆發電廠二期												
- 固定上網電價 (附註1)	9,710	11,958	812.0	7,691	9,416	816.8	10,583	12,668	835.4	10,954	13,029	840.7
- 可變上網電價 (附註2)	8,895	13,794	644.8	5,889	8,919	660.3	8,312	12,199	681.4	8,979	13,675	656.6
	<u>18,605</u>	<u>25,752</u>		<u>13,580</u>	<u>18,335</u>		<u>18,895</u>	<u>24,867</u>		<u>19,933</u>	<u>26,704</u>	

附註：

- 於往績記錄期間，新疆發電廠一期及新疆發電廠二期之固定上網電價分別為人民幣1,000元/兆瓦時及人民幣950元/兆瓦時。
- 可變上網電價受限於因競價上網機制、三方協議及國家電網短期電力需求而產生之電價。
- 銷售電力及電價調整之收入並不包括增值稅。於往績記錄期間，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期間、二零一八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銷售電力及電價調整之增值稅稅率分別為17%、16%及13%。

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之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折舊	<u>16,096</u>	<u>16,112</u>	<u>16,200</u>	<u>16,366</u>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指光伏電站之折舊。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銷售成本分別佔總收入約35.5%、48.4%、34.6%及33.0%。

其他收入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其他收入之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5	5	4	8
政府補貼	517	372	524	-
總計	<u>522</u>	<u>377</u>	<u>528</u>	<u>8</u>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補貼。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其他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522,000元、人民幣377,000元、人民幣528,000元及人民幣8,000元。

行政開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行政開支之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顧問費用	-	2,100	-	-
營運及維護費用	1,217	2,660	3,253	3,144
維修及維護	174	503	266	884
土地租金	235	220	-	-
公用服務開支	318	189	231	214
其他	1,071	250	505	1,262
總計	<u>3,015</u>	<u>5,922</u>	<u>4,255</u>	<u>5,504</u>

於往績記錄期間，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015,000元、人民幣5,922,000元、人民幣4,255,000元及人民幣5,504,000元，分別佔該等期間總收入約6.7%、17.8%、9.1%及11.1%。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所得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國家發改委發出之「公共基礎設施項目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新疆發電廠一期從事獲批准項目，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享有企業所得稅率之50%減免，而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疆發電廠二期毋須繳納企業所得稅，且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年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享有50%之企業所得稅率減免。

此外，根據《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58號），新疆興業於中國西部成立，並從事政府鼓勵行業之一。新疆興業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按已獲減免之15%企業所得稅率繳稅。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新疆興業分別產生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2,016,000元、人民幣874,000元、人民幣2,013,000元及人民幣2,166,000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新疆興業已支付所有到期必要稅項，與相關稅務當局亦無任何重大稅務糾紛。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新疆興業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約為人民幣49,579,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人民幣2,798,000元或6.0%。該增加主要由於已售電量增加所致。由於通過競價系統之已售電量增加，已售電量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9,419兆瓦時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4,202兆瓦時，主要原因為通過競價系統銷售了大量電力。

銷售成本

新疆興業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6,366,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200,000元輕微增加約人民幣166,000元或1.0%。該銷售成本之增加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設施完成升級，導致就新疆發電廠一期及新疆發電廠二期產生之全年折舊。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分別錄得毛利約人民幣30,581,000元及人民幣33,213,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之毛利率約為67.0%，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65.4%。毛利及毛利率改善主要由於已售電力總額增加所致。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新疆興業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8,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人民幣520,000元或98.5%，主要由於政府在二零二零年二月六日宣布取消政府補貼所致。

行政開支

新疆興業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5,504,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255,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249,000元或29.4%。該增加主要由於維修及維護開支增加所致。

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須分別按實際企業所得稅率7.9%及7.6%繳稅。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產生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2,166,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輕微增加約人民幣153,000元或7.6%。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本年度產生所得稅約人民幣3,295,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013,000元)，被於過往年度作出之所得稅過度撥備撥回約人民幣1,129,000元所抵銷。

不計及於過往年度作出之所得稅過度撥備撥回人民幣1,129,000元，實際企業所得稅率約為12.0%。本年度所得稅增加主要由於(i)新疆發電廠一期之50%稅項減免已由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屆滿；及(ii)新疆發電廠二期不再獲全面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惟有權享有50%之稅項減免。因此新疆發電廠一期及新疆發電廠二期須繳納實際企業所得稅之稅率分別為15%及7.5%。有關稅項利益之詳情，請參閱本通函「目標公司之業務—政府企業所得稅優惠」一節。

年內溢利

基於前述者，新疆興業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除稅後溢利約人民幣25,333,000元，而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除稅後溢利約人民幣24,635,000元。除稅後溢利減少主要由於所得稅增加所致，惟部分被已售電力總額提升所抵銷。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新疆興業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約為人民幣46,781,000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人民幣13,469,000元或40.4%。該增加主要由於已售電量增加所致，其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3,370兆瓦時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9,419兆瓦時。新疆興業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暫停發電約四個月及一個月。由於二零一九年之停電期較短，故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售電量遠高於二零一八年。

銷售成本

新疆興業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6,2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112,000元輕微增加約人民幣88,000元或0.5%。該銷售成本之增加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設施完成升級，導致新疆發電廠一期及新疆發電廠二期之折舊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新疆興業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7,200,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錄得毛利約人民幣30,581,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之毛利率約為65.4%，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51.6%。毛利及毛利率改善主要由於已售電力總額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

新疆興業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528,000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人民幣151,000元或40.1%，主要由於政府補貼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新疆興業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4,255,000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922,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667,000元或28.1%。該減少主要由於並無錄得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之一次性顧問費約人民幣2,100,000元所致。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所得稅

新疆興業須按實際企業所得稅7.6%繳稅。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產生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2,013,000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人民幣1,139,000元或130.3%。

年內溢利

基於前述者，新疆興業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除稅後溢利約人民幣24,635,000元，而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除稅後溢利約人民幣10,781,000元。除稅後溢利增加主要由於已售電力總額有所提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新疆興業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約為人民幣33,312,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人民幣12,005,000元或26.5%。該減少乃由於新疆興業於二零一八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一月為變更國家電網與新疆興業之110千伏變電站之併網而暫停發電。已售電力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0,595兆瓦時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3,370兆瓦時。

銷售成本

新疆興業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6,112,000元，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維持穩定。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錄得毛利約人民幣29,221,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7,2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之毛利率約為51.6%，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64.5%。毛利及毛利率減少主要由於自二零一八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一月維護期間之已售電力減少。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之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377,000元（主要包括政府補貼約人民幣372,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人民幣145,000元或27.8%，原因是已售電力減少。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新疆興業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5,922,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015,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907,000元或96.4%。該增加主要由於有關就新疆發電廠一期及新疆發電廠二期興建一座新110千伏變電站取得國家電網批准之一次性顧問費約人民幣2,100,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新疆興業與一名顧問(為新疆興業及賣方之第三方)訂立顧問協議。該名顧問協助新疆興業修改新110千伏變電站之原建設計劃，並取得國家電網之相關批准。新疆興業管理層告知，該名顧問為太陽能發電廠行業之專家。顧問協議若干重要條款概述如下：

服務範圍： 協助新疆興業公司就建設新110千伏變電站取得國家電網之相關批准

服務費用： 人民幣2,100,000元(不包括增值稅)，其中人民幣100,000元為預付款項，其餘人民幣2,000,000元於正式取得國家電網局批准後20個工作天內支付

服務期限：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疆興業管理層告知，服務費由顧問與新疆興業經計及(i)服務範圍；(ii)服務之複雜程度；及(iii)項目時間表後，透過商業磋商釐定。

所得稅

新疆興業須按實際企業所得稅率7.5%繳稅。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產生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874,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16,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142,000元或56.6%。該減少主要由於收入減少及行政開支增加。

年內溢利

鑒於上述，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錄得除稅後溢利約人民幣10,781,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人民幣24,712,000元。除稅後溢利減少主要由於收入減少及行政開支增加。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新疆興業之財務狀況表

下表載列本通函附錄一A所載之新疆興業之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8,798	355,190	340,052	324,446
使用權資產	-	-	4,965	4,712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582	567	-	-
無形資產	144	329	256	182
已付物業、廠房及 設備按金	-	-	-	285
	<u>369,524</u>	<u>356,086</u>	<u>345,273</u>	<u>329,625</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52,754	76,780	98,587	128,368
預付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33,028	27,697	22,237	16,197
應收一間同系附屬 公司款項	83,373	87,834	116,267	127,7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8	5,233	1,997	4,816
	<u>169,303</u>	<u>197,544</u>	<u>239,088</u>	<u>277,118</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6,267	10,231	9,528	9,861
租賃負債	-	-	725	-
即期應付稅項	1,130	1,188	3,442	665
	<u>7,397</u>	<u>11,419</u>	<u>13,695</u>	<u>10,526</u>
流動資產淨值	<u>161,906</u>	<u>186,125</u>	<u>225,393</u>	<u>266,59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31,430</u>	<u>542,211</u>	<u>570,666</u>	<u>596,217</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	3,820	4,038
	<u>-</u>	<u>-</u>	<u>3,820</u>	<u>4,038</u>
資產淨值	<u>531,430</u>	<u>542,211</u>	<u>566,846</u>	<u>592,179</u>
資本及儲備				
註冊資本	466,025	466,025	466,025	466,025
儲備	65,405	76,186	100,821	126,154
	<u>531,430</u>	<u>542,211</u>	<u>566,846</u>	<u>592,179</u>
總權益	<u>531,430</u>	<u>542,211</u>	<u>566,846</u>	<u>592,179</u>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討論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新疆興業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光伏電站(包括太陽能電池板、太陽能陣列、逆變器、110千伏變電站及高壓輸電系統等)。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明細：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及傢俬 人民幣千元	光伏電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04	26	421,951	-	422,181
添置	-	28	590	-	61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204	54	422,541	-	422,799
添置	-	-	194	2,351	2,54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204	54	422,735	2,351	425,344
添置	-	-	-	1,104	1,104
轉撥	-	-	3,455	(3,455)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204	54	426,190	-	426,448
添置	-	839	-	-	83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u>204</u>	<u>893</u>	<u>426,190</u>	<u>-</u>	<u>427,287</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2	8	37,846	-	37,866
年內支出	31	8	16,096	-	16,13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43	16	53,942	-	54,001
年內支出	31	10	16,112	-	16,13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74	26	70,054	-	70,154
年內支出	32	10	16,200	-	16,24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106	36	86,254	-	86,396
年內支出	32	47	16,366	-	16,44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u>138</u>	<u>83</u>	<u>102,620</u>	<u>-</u>	<u>102,841</u>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及傢俬 人民幣千元	光伏電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161	38	368,599	-	368,79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130	28	352,681	2,351	355,19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98	18	339,936	-	340,05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66	810	323,570	-	324,44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324,446,000元，其中光伏電站之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323,570,000元，佔賬面淨值總額約99.7%。

應收賬款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應收賬款之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 新疆發電廠一期	398	-	279	342
— 新疆發電廠二期	294	-	182	224
	692	-	461	566
應收電價調整				
— 新疆發電廠一期	27,110	38,994	42,933	68,204
— 新疆發電廠二期	24,952	37,786	55,193	59,598
	52,062	76,780	98,126	127,802
總計	52,754	76,780	98,587	128,368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新疆興業之應收賬款與於日常業務過程向唯一客戶銷售電力有關。應收電價調整指應收國家電網(即上網電價機制項下新疆興業之唯一客戶)之可再生能源政府補貼。應收賬款通常於賬單發票發出起計一至兩個月內支付。電力銷售應收電價調整指將根據現行政府政策向國家電網收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76,780,000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2,754,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4,026,000元或45.5%。該增加主要由於應收國家電網之電價調整增加延遲結算政府補貼所致。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98,587,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6,78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1,807,000元或28.4%。該增加主要由於應收國家電網之電價調整增加及延遲結算政府補貼所致。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128,368,000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8,587,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9,781,000元或30.2%。該增加主要由於應收國家電網之電價調整增加及延遲結算政府補貼所致。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新疆發電廠一期截至所示日期按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呈列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直至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之其後結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3個月內					
—應收賬款	398	—	279	342	342
—應收電價調整	5,823	—	6,714	5,757	—
	6,221	—	6,993	6,099	342
3至6個月					
—應收電價調整	8,170	6,336	7,806	7,582	—
6至12個月					
—應收電價調整	12,139	12,440	11,395	14,785	—
1年至2年					
—應收電價調整	978	20,218	17,018	25,914	—
2年至3年					
—應收電價調整	—	—	—	14,166	—
總計	<u>27,508</u>	<u>38,994</u>	<u>43,212</u>	<u>68,546</u>	<u>342</u>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新疆發電廠二期截至所示日期按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呈列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直至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之其後結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3個月內					
—應收賬款	294	—	182	224	224
—應收電價調整	4,114	—	4,442	3,763	—
	4,408	—	4,624	3,987	224
3至6個月					
—應收電價調整	5,583	4,137	5,361	5,015	—
6至12個月					
—應收電價調整	8,329	8,697	7,604	9,915	—
1年至2年					
—應收電價調整	6,926	18,026	12,834	17,407	—
2年至3年					
—應收電價調整	—	6,926	18,026	12,835	—
3年以上					
—應收電價調整	—	—	6,926	10,663	—
總計	<u>25,246</u>	<u>37,786</u>	<u>55,375</u>	<u>59,822</u>	<u>224</u>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應收賬款週轉天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應收賬款週轉天數				
—新疆發電廠一期 ^(附註1)	29	20	10	24
—新疆發電廠二期 ^(附註1)	27	21	9	22
應收電價調整週轉天數				
—新疆發電廠一期 ^(附註2)	473	748	654	815
—新疆發電廠二期 ^(附註2)	378	1,038	1,106	1,266

附註：

- (1)：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新疆發電廠一期／新疆發電廠二期應收賬款週轉天數按相關年度新疆發電廠一期／新疆發電廠二期之年初及年末應收賬款結餘平均值除以相關年度新疆發電廠一期／新疆發電廠二期之電力銷售收入，再除以365天計算得出。
- (2)：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應收電價調整週轉天數按相關年度之年初及年末應收電價調整結餘平均值除以相關年度應收電價調整收入，再乘以365天計算得出。

經考慮(i)應收電價調整已由中國政府撥付；(ii)收取應收電價調整乃基於現有政府政策及程序；(iii)新疆發電廠一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之應收電價調整已結清；(iv)新疆發電廠二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期間之應收電價調整已結清；(v)新疆發電廠一期及新疆發電廠二期電價調整賬齡約為三年，而誠如本通函「行業概覽」一節所述，弗若斯特沙利文告知，中國電價調整介乎一年至三年之結算時間屬普遍現象，故上述結算時間接近中國電價調整結算時間之範圍；及(vi)概無與國家電網之違約記錄，保薦人認為可收回應收電價調整。

銷售電力所產生之應收賬款及電價調整均為應收國家電網(為國有企業)款項。應收電價調整乃根據中國政府政策以及財政部及國家電網現行付款趨勢進行結算。應收電價調整由財政部使用可再生能源基金所得收入撥付。因此，政府補貼之結算時間表視乎財政部向國家電網分配資金之情況而定。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就應收賬款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新疆發電廠一期應收賬款週轉天數分別約為29天、20天、10天及24天，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新疆發電廠二期應收賬款週轉天數分別約為27天、21天、9天及22天。新疆發電廠一期及新疆發電廠二期應收賬款週轉天數有所減少，原因為新疆發電廠一期及新疆發電廠二期於二零一八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一月暫停發電，導致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應收賬款。

新疆發電廠一期之應收電價調整週轉天數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73天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748天，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至654天，以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至815天。新疆發電廠一期應收電價調整週轉天數增加是由於電力銷售持續產生政府補貼及延遲收取政府補貼所致。補貼須於目錄申報後，方可收取。新疆發電廠一期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在目錄完成申報。由於新疆發電廠一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開始發電銷售，產生政府補貼與在目錄進行申報之間存有約兩年之延遲。此外，由財政部須依循中國政府之政策向可再生能源基金發放資金，導致未能確認結算時間。因此，新疆發電廠一期政府補貼的發放被延遲已久。於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八年二月期間新疆發電廠一期之政府補貼已悉數結清。新疆發電廠二期應收電價調整週轉天數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78天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038天，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一步增加至1,106天，以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更進一步增加至1,266天。新疆發電廠二期應收電價調整週轉天數增加是由於電力銷售持續產生政府補貼所致，而新疆發電廠二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前尚未於補貼項目清單申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發電廠二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之政府補貼已獲償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新疆興業分別獲得政府補貼約人民幣29.8百萬元、人民幣6.9百萬元、人民幣22.0百萬元及人民幣17.1百萬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應收賬款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尚未收回餘額中約人民幣0.6百萬元或0.4%已成功收回。鑒於電價調整之歷史結算，新疆興業管理層預期，新疆發電廠一期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電價調整及新疆發電廠二期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電價調整可能會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結算。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應收電價調整之變動：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結餘承前	37,666	52,062	76,780	98,126
增加	44,158	31,610	43,322	46,816
清償	(29,762)	(6,892)	(21,976)	(17,140)
結餘結轉	<u>52,062</u>	<u>76,780</u>	<u>98,126</u>	<u>127,802</u>

附註：應收電價調整包括增值稅。於往績記錄期間，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期間、二零一八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銷售電力及電價調整之增值稅稅率分別為17%、16%及1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新疆興業之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建設成本之預付款項及可扣減增值稅退款。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及其他				
應收款項	1,653	1,575	1,848	1,823
可扣減增值稅退款	<u>31,375</u>	<u>26,122</u>	<u>20,389</u>	<u>14,374</u>
總計	<u>33,028</u>	<u>27,697</u>	<u>22,237</u>	<u>16,197</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疆興業之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27.7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3.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3百萬元或16.1%。該減少主要由於新疆興業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產生收入導致可扣減增值稅退款結餘減少約人民幣5.3百萬元所致。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疆興業之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22.2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7.7百萬元減少約5.5百萬元或19.7%。該減少主要由於新疆興業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產生收入，導致可扣減增值稅退款結餘減少約人民幣5.7百萬元。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疆興業之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16.2百萬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2.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6.0百萬元或27.2%。該減少主要由於新疆興業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產生收入，導致可扣減增值稅退款結餘減少約人民幣6.0百萬元。

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新疆興業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83.4百萬元、人民幣87.8百萬元、人民幣116.3百萬元及人民幣127.7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款項全部為應收武威東潤之款項。該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應要求償還。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新疆興業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雜項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以及應付建設成本。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雜項應付款項及 應計開支	1,841	5,979	5,383	6,016
應付建設成本	4,426	4,252	4,145	3,845
總計	6,267	10,231	9,528	9,86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約為人民幣10,231,000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267,000元有所增加。該增加主要由於營運應計費用及維護費用增加所致。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約為人民幣9,528,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231,000元有所減少。該減少主要由於結算建設費所致。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約為人民幣9,861,000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528,000元增加約人民幣333,000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雜項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增加所致。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新疆興業以其營運所產生現金撥付其營運資金。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疆興業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4,816,000元，且並無銀行借貸。賣方取得銀行借貸人民幣340百萬元以撥付新疆發電廠一期及新疆發電廠二期之建設。賣方所持有之新疆興業之全部股權已抵押予銀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分別約人民幣368.6百萬元、人民幣352.7百萬元、人民幣339.9百萬元及人民幣323.6百萬元之光伏電站已抵押予銀行，以作為授予賣方合共人民幣340,000,000元之銀行貸款之擔保。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之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				
經營現金流量	42,869	27,855	43,418	44,481
營運資金變動	(44,511)	(19,192)	(45,795)	(34,878)
已付所得稅	(886)	(816)	241	(4,943)
經營活動(所用)／				
所得現金淨額	(2,528)	7,847	(2,136)	4,660
投資活動(所用)／				
所得現金淨額	(1,239)	(2,762)	(1,100)	(1,116)
融資活動所用				
現金淨額	—	—	—	(7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增加淨額	(3,767)	5,085	(3,236)	2,819
於年初之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3,915	148	5,233	1,997
於年末之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148	5,233	1,997	4,816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之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528,000元。新疆興業於營運資金變動前產生正數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42,869,000元，其後按營運資金之負數變動予以調整，當中主要包括(i)政府補貼延遲結算導致應收賬款增加約人民幣14,508,000元；及(ii)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增加約人民幣36,447,000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之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7,847,000元。新疆興業於營運資金變動前產生正數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27,855,000元，其後按營運資金變動予以調整，當中主要包括政府補貼延遲結算導致應收賬款增加約人民幣24,026,000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之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136,000元。新疆興業於營運資金變動前產生正數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43,418,000元，其後按營運資金之變動調整，當中主要包括(i)政府補貼延遲結算導致應收賬款增加約人民幣21,807,000元；及(ii)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增加約人民幣28,433,000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之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660,000元。新疆興業於營運資金變動前產生正數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44,481,000元，其後按營運資金之變動調整，當中主要包括(i)政府補貼延遲結算導致應收賬款增加約人民幣29,781,000元；及(ii)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1,470,000元。期內，已付所得稅約為人民幣4,943,000元。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於投資活動動用約人民幣1,239,000元，其中主要包括約人民幣764,000元及人民幣480,000元分別用於購買新疆發電廠一期及新疆發電廠二期之設備及無形資產以及支付土地租賃。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將約人民幣2,762,000元用於投資活動，當中主要包括約人民幣2,767,000元用於購買設備以及支付新疆發電廠一期及新疆發電廠二期之建設工程以及無形資產。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於投資活動動用約人民幣1,100,000元，主要用於購買新疆發電廠一期及新疆發電廠二期之設備及進行建設工程。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動用約人民幣1,116,000元於投資活動，主要用於設備及升級太陽能發電廠之按金及付款。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概無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就融資活動動用約人民幣725,000元，該金額為已付租賃租金之本金部份。

營運資金充足性

經計及新疆興業之可用財政資源(包括內部產生之資金及集資之估計[編纂])，本公司董事經審慎周詳查詢後信納，就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起未來至少12個月內，新疆興業將擁有充足可用營運資金，以滿足其現有要求。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新疆興業並無取得任何銀行借貸及銀行融資。本公司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新疆興業之任何應付款項之付款並無出現重大拖欠情況。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負債)

下表載列新疆興業於所示日期之流動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52,754	76,780	98,587	128,368	130,56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3,028	27,697	22,237	16,197	13,625
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83,373	87,834	116,267	127,737	131,6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8	5,233	1,997	4,816	601
	<u>169,303</u>	<u>197,544</u>	<u>239,088</u>	<u>277,118</u>	<u>276,399</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267	10,231	9,528	9,861	5,024
租賃負債	-	-	725	-	-
即期應付稅項	1,130	1,188	3,442	665	1,477
	<u>7,397</u>	<u>11,419</u>	<u>13,695</u>	<u>10,526</u>	<u>6,501</u>
流動資產淨值	<u>161,906</u>	<u>186,125</u>	<u>225,393</u>	<u>266,592</u>	<u>269,898</u>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債務聲明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即就本債務聲明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新疆興業並無尚未償還債務。

銀行擔保及融資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新疆興業已分別質押及轉讓所有光伏電站及光伏電站產生之年度回報權利，為授予其直接控股公司之銀行貸款作抵押。

除上述者以及集團間之負債及一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外，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新疆興業並無任何按揭、抵押、已發行及尚未行使或同意將予發行之債務證券、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租購或財務租賃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

除上文披露者外，新疆興業之董事確認，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包括該日)，新疆興業之債務及或有負債概無重大變動。

股息及可分派儲備

新疆興業目前並無固定股息政策。新疆興業之董事可酌情釐定是否建議就任何期間宣派任何股息，而倘董事決定建議宣派股息，則宣派股息之金額。董事於釐定日後是否建議宣派股息時所考慮之因素包括新疆興業之財務狀況、其盈利、現金流量及資金要求以及任何其他董事認為相關之因素。新疆興業將基於其財務狀況及當前經濟環境，不時評估其股息政策。概無擔保將於日後派付股息。

董事確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疆興業擁有可供分派儲備約人民幣113,357,000元。

或有負債或擔保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新疆興業並無或有負債。

董事確認，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新疆興業之債務及或有負債概無任何重大變動；及(ii)新疆興業並無任何重大外部債務融資計劃。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資產負債表外之安排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新疆興業並無訂立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之交易或安排。

資本開支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疆興業並無資本開支。

關連人士交易

就本通函附錄一A會計師報告所載之關連人士交易而言，關連人士交易條款乃由管理層經參考與獨立第三方進行之相似交易條款而釐定。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毛利率(%) ¹	64.5	51.6	65.4	67.0
純利率(%) ²	54.5	32.4	52.7	51.1
股本回報率(%) ³	4.7	2.0	4.3	4.3
流動比率(倍) ⁴	22.9	17.3	17.5	26.3

附註：

1. 毛利率乃按年度之毛利除以相關年度之總收入並乘以100%計算。
2. 純利率乃按年度之除稅後純利除以相關年度之總收入並乘以100%計算。
3. 股本回報率乃按相關年度之除稅後純利除以相同年度之權益總額並乘以100%計算。
4.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除以於相關年末之流動負債計算。

有關於相關期間影響毛利率之因素之討論，請參閱上文「新疆興業之業績主要部分之描述及分析－毛利及毛利率」分節。

純利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疆興業錄得除稅後純利約人民幣10.8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純利率約為32.4%，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54.5%。純利率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暫時停止發電導致收入減少所致。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新疆興業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除稅後純利約人民幣24.6百萬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純利率約為52.7%，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32.4%。純利率增加主要由於已售電力增加帶來之收入增加所致。

新疆興業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除稅後純利約人民幣25.3百萬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純利率約為51.1%，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52.7%。純利率下降主要由於行政開支增加約29.4%，而收入僅增加約6.0%所致。

股本回報率

股本回報率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7%減少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0%。股本回報率減少主要由於純利減少所致。

股本回報率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0%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3%。股本回報率增加主要由於純利增加所致。

股本回報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維持穩定於4.3%，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亦為4.3%。

流動比率

流動比率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2.9倍減少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7.3倍。流動比率減少主要由於在相關期間之流動負債增加百分比超過流動資產增加百分比所致。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維持穩定於17.5倍，而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7.3倍。

流動比率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7.5倍增加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6.3倍。流動比率增加主要由於應收賬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及應付即期稅項減少所致。

資產負債比率

於往績記錄期間，由於新疆興業並無借貸或借款，故資本負債比率並不適用。

董事確認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本公司董事確認，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新疆興業最近期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日期)起，新疆興業之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概無重大不利變動。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概無任何事件可能嚴重影響本通函附錄一A所載會計師報告所述之資料。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武威東潤之經營業績概要

下表載列武威東潤於所示期間之業績概要。任何過往期間之經營業績未必對任何將來期間可能預期之業績具指示性。

武威東潤之全面收入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入	51,898	53,871	53,359	53,912
銷售成本	<u>(17,225)</u>	<u>(17,225)</u>	<u>(17,261)</u>	<u>(17,480)</u>
毛利	34,673	36,646	36,098	36,432
其他收入	788	625	637	9
行政開支	<u>(7,447)</u>	<u>(6,877)</u>	<u>(5,108)</u>	<u>(5,215)</u>
除稅前溢利	28,014	30,394	31,627	31,226
所得稅	<u>(2,109)</u>	<u>(2,280)</u>	<u>(2,376)</u>	<u>(4,257)</u>
年內溢利及 全面溢利總額	<u>25,905</u>	<u>28,114</u>	<u>29,251</u>	<u>26,969</u>

武威東潤之業績主要部分之描述及分析

收入

武威東潤從事光伏發電廠之開發、營運、技術建設、設計及管理。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武威東潤擁有一間光伏發電廠(即武威發電廠)。武威發電廠於二零一四年十月開始營運。

於往績記錄期間，武威東潤之收入源自向甘肅電網企業傳輸及銷售武威發電廠生產之電力。於往績記錄期間，武威東潤錄得總收入約人民幣213.0百萬元，而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分別約為人民幣51.9百萬元、人民幣53.9百萬元、人民幣53.4百萬元及人民幣53.9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收入源自唯一客戶國家電網。武威東潤與國家電網已訂立為期38個月之購售電合同，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購售電合同已獲重續，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六年。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按性質劃分之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銷售電力	10,807	10,761	9,550	8,094
電價調整	41,091	43,110	43,809	45,818
總計	<u>51,898</u>	<u>53,871</u>	<u>53,359</u>	<u>53,912</u>

附註：銷售電力及電價調整之收入並不包括增值稅。於往績記錄期間，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期間、二零一八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銷售電力及電價調整之增值稅稅率分別為17%、16%及13%。

銷售電力指已收取及應收國家電網之上網電價(除政府補貼外)。來自銷售電力之收入於產生及傳送電力時確認。

電價調整指就光伏發電廠業務已收及應收國家電網之政府補貼。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武威發電廠已於目錄中申報。電價調整(包括於第六批目錄申報前之部分)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前提是有合理保證將收取額外電價，且武威東潤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如有)。

武威東潤之唯一客戶為國家電網。根據武威東潤與國家電網之購售電合同，國家電網將購買自武威東潤所產生之所有電力。當電力產生及轉輸至國家電網時，武威東潤已將電力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國家電網，且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相關之管理權或對已售電力之實際控制權。此外，透過參考中國政府頒佈之單價，適用上網電價能可靠計量。收取應收電價調整乃基於現有政府政策及程序，而預期將於一般業務週期中收取有關補貼。與生產及轉輸電力有關之經濟利益可能流向武威東潤。就生產及轉輸電力所產生之成本主要為武威東潤之光伏電站之折舊，有關折舊能可靠計量。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之銷售量及平均售價：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平均價格 (不包括 增值稅)			平均價格 (不包括 增值稅)			平均價格 (不包括 增值稅)			平均價格 (不包括 增值稅)		
	收入	已售電量	(附註3)									
人民幣	人民幣元/ 兆瓦時		人民幣	人民幣元/ 兆瓦時		人民幣	人民幣元/ 兆瓦時		人民幣	人民幣元/ 兆瓦時		
千元	兆瓦時	兆瓦時	千元	兆瓦時	兆瓦時	千元	兆瓦時	兆瓦時	千元	兆瓦時	兆瓦時	
武威發電廠												
一固定上網電價(附註1)	22,687	26,544	854.7	21,942	25,567	858.2	21,466	24,423	878.9	20,477	23,139	885.0
一可變上網電價(附註2)	29,211	42,828	682.1	31,929	46,813	682.1	31,893	47,544	670.8	33,435	51,719	646.5
	<u>51,898</u>	<u>69,372</u>		<u>53,871</u>	<u>72,380</u>		<u>53,359</u>	<u>71,967</u>		<u>53,912</u>	<u>74,858</u>	

附註：

- 於往績記錄期間，武威發電廠之固定上網電價(包括增值稅)為人民幣1,000元/兆瓦時。
- 可變上網電價受限於因競價上網機制、三方協議及國家電網短期電力需求而產生之電價。
- 銷售電力及電價調整之收入並不包括增值稅。於往績記錄期間，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期間、二零一八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銷售電力及電價調整之增值稅稅率分別為17%、16%及13%。

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之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折舊	15,669	15,669	15,695	15,994
跨網輸電及維護費用	<u>1,556</u>	<u>1,556</u>	<u>1,566</u>	<u>1,486</u>
總計	<u>17,225</u>	<u>17,225</u>	<u>17,261</u>	<u>17,480</u>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武威東潤之銷售成本包括光伏電站之折舊以及跨網輸電及維護費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銷售成本分別佔總收入約33.2%、32.0%、32.3%及32.4%。光伏電站於其25年估計可用年期內之折舊以直線法計算。

其他收入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其他收入之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3	2	4	9
政府補貼	<u>785</u>	<u>623</u>	<u>633</u>	<u>—</u>
總計	<u><u>788</u></u>	<u><u>625</u></u>	<u><u>637</u></u>	<u><u>9</u></u>

其他收入主要指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補貼。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其他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788,000元、人民幣625,000元、人民幣637,000元及人民幣9,000元。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行政開支之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土地使用稅及				
其他稅項	1,195	1,196	1,195	1,195
營運及維修費用	1,759	3,348	2,840	2,840
維修及維護開支	467	193	52	329
公用服務費用	476	419	308	292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攤銷	239	239	-	-
使用權資產攤銷	-	-	239	239
清潔開支	1,227	1,304	268	-
賠償費	749	-	-	-
其他	1,335	178	206	320
	<u>7,447</u>	<u>6,877</u>	<u>5,108</u>	<u>5,215</u>
總計	<u>7,447</u>	<u>6,877</u>	<u>5,108</u>	<u>5,215</u>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土地使用稅、公用服務費用及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攤銷。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行政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7,447,000元、人民幣6,877,000元、人民幣5,108,000元及人民幣5,215,000元，分別佔有關期間之總收入約14.3%、12.8%、9.6%及9.7%。

所得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國家發改委頒佈之《公共基礎設施項目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武威東潤從事經批准項目，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須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適用企業所得稅率之50%減免繳納稅項。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此外，根據《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58號），武威東潤於中國西部成立，並從事政府鼓勵行業之一。武威東潤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須按企業所得稅率15%繳納稅項。因此，減免50%後，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武威東潤須按實際企業所得稅率7.5%繳稅。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武威東潤不再享有企業所得稅率之50%減免，故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武威東潤須按企業所得稅率15%繳稅。

於往績記錄期間，武威東潤已支付所有必要稅項，與相關稅務當局亦無任何重大稅務糾紛。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武威東潤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約為人民幣53,912,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人民幣553,000元或1.0%。該增加乃由於已售電量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1,967兆瓦時增加約2,891兆瓦時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4,858兆瓦時，主要原因為通過競價系統銷售了大量電力。

銷售成本

武威東潤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7,48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人民幣219,000元或1.3%。該增加主要由於光伏發電站折舊增加所致，部分被跨網輸電及維護費用減少所抵銷。

毛利及毛利率

鑒於以上所述，武威東潤之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6,098,000元增加約人民幣334,000元或0.9%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6,432,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率維持穩定，分別約為67.7%及67.6%。

行政開支

武威東潤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5,215,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108,000元微增約人民幣107,000元或2.1%。該增加主要由於維修及維護開支及其他管理費用增加，部分被清潔開支減少所抵銷。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所得稅

武威東潤按實際企業所得稅率約13.6%繳稅。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武威東潤產生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4,257,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881,000元或79.2%。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武威東潤本年度產生所得稅約人民幣4,628,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72,000元)，被於過往年度作出之所得稅過度撥備撥回人民幣約371,000元所抵銷。

不計及於過往年度所得稅過度撥備撥回人民幣約371,000元，實際企業所得稅率約為14.8%。本年度所得稅增加主要由於不再享有企業所得稅率之50%減免，導致實際稅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5%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4.8%。

年內溢利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武威東潤錄得除稅後溢利約人民幣26,969,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9,251,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282,000元。除稅後溢利減少主要由於所得稅開支增加。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武威東潤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約為人民幣53,359,000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些微減少約人民幣512,000元或1.0%。該減少乃由於已售電量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2,380兆瓦時輕微減少約413兆瓦時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1,967兆瓦時，主要原因為通過固定上網電價銷售了少量電力。

銷售成本

武威東潤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7,261,000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維持相對穩定。

毛利及毛利率

鑒於以上所述，武威東潤之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6,646,000元減少約人民幣548,000元或1.5%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6,098,000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8.0%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7.7%。毛利率減少主要由收入微幅減少所推動。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武威東潤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5,108,000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877,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769,000元或25.7%。該減少主要由於營運及維護費用以及清潔開支減少。

所得稅

武威東潤按實際企業所得稅率7.5%繳納所得稅。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武威東潤產生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2,376,000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增加約人民幣96,000元或4.2%。

年內溢利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武威東潤錄得除稅後溢利約人民幣29,251,000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114,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137,000元。除稅後溢利增加主要由於行政開支減少。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武威東潤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約為人民幣53,871,000元，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1,973,000元或3.8%。該增加乃由於已售電量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9,372兆瓦時增加約3,008兆瓦時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2,380兆瓦時，主要原因為通過競價系統銷售了大量電力。

銷售成本

武威東潤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7,225,000元，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成本相同。

毛利及毛利率

鑒於以上所述，武威東潤之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4,673,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973,000元或5.7%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6,646,000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6.8%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8.0%。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收入增長所推動。

行政開支

武威東潤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6,877,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447,000元減少約人民幣570,000元或7.7%。該減少主要由於並無錄得就水土保護已付地方政府之賠償費約人民幣749,000元，該金額為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之一次性開支。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所得稅

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武威東潤須按7.5%之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武威東潤產生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2,28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109,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71,000元或8.1%。該增加主要由於電力的銷售有所提升。

年內溢利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武威東潤錄得除稅後溢利約人民幣28,114,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5,905,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209,000元。除稅後溢利增加主要由於收入增長約3.8%。

武威東潤之財務狀況表

下表載列本通函附錄一B所載之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6,376	330,674	323,419	307,975
使用權資產	-	-	4,552	4,313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5,029	4,791	-	-
非流動資產	<u>351,405</u>	<u>335,465</u>	<u>327,971</u>	<u>312,288</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票據	52,797	80,244	97,960	121,11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6,231	28,554	22,982	16,59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31,407	135,473	38,872	40,4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7	13,322	16,738	2,413
流動資產	<u>221,492</u>	<u>257,593</u>	<u>176,552</u>	<u>180,616</u>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094	4,009	241	2,272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00,564	105,725	137,008	148,463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400,654	386,299	239,217	189,095
即期應付稅項	539	865	2,646	694
	<u>504,851</u>	<u>496,898</u>	<u>379,112</u>	<u>340,524</u>
流動負債淨值	<u>(283,359)</u>	<u>(239,305)</u>	<u>(202,560)</u>	<u>(159,908)</u>
資產淨值	<u>68,046</u>	<u>96,160</u>	<u>125,411</u>	<u>152,380</u>
資本及儲備				
註冊資本	5,000	5,000	5,000	5,000
儲備	<u>63,046</u>	<u>91,160</u>	<u>120,411</u>	<u>147,380</u>
總權益	<u>68,046</u>	<u>96,160</u>	<u>125,411</u>	<u>152,380</u>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武威東潤之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討論

物業、廠房及設備

武威東潤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光伏電站(主要包括太陽能電池板、太陽能陣列、逆變器等)及在建工程。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明細：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及傢俬 人民幣千元	光伏電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43	37	408,079	408,259
添置	222	-	-	222
出售	(143)	-	-	(143)
	<u>222</u>	<u>37</u>	<u>408,079</u>	<u>408,338</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及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222	37	408,079	408,338
添置	-	-	8,473	8,473
	<u>-</u>	<u>-</u>	<u>8,473</u>	<u>8,473</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222	37	416,552	416,811
添置	-	628	-	628
	<u>-</u>	<u>628</u>	<u>-</u>	<u>628</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222	665	416,552	417,439
	<u>222</u>	<u>665</u>	<u>416,552</u>	<u>417,439</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0	8	46,277	46,325
年內支出	14	7	15,669	15,690
出售撥回	(53)	-	-	(53)
	<u>1</u>	<u>15</u>	<u>61,946</u>	<u>61,962</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1	15	61,946	61,962
年內支出	26	7	15,669	15,702
	<u>26</u>	<u>7</u>	<u>15,669</u>	<u>15,702</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27	22	77,615	77,664
年內支出	26	7	15,695	15,728
	<u>26</u>	<u>7</u>	<u>15,695</u>	<u>15,728</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53	29	93,310	93,392
年內支出	26	52	15,994	16,072
	<u>26</u>	<u>52</u>	<u>15,994</u>	<u>16,072</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79	81	109,304	109,464
	<u>79</u>	<u>81</u>	<u>109,304</u>	<u>109,464</u>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及傢俬 人民幣千元	光伏電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221	22	346,133	346,37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195	15	330,464	330,67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169	8	323,242	323,41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143	584	307,248	307,97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307,975,000元，其中光伏電站之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307,248,000元，佔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總額約99.8%。

應收賬款及票據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應收賬款及票據之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948	1,226	1,019	917
應收電價調整	50,549	79,018	96,941	120,199
應收票據	1,300	—	—	—
總計	52,797	80,244	97,960	121,116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武威東潤之應收賬款主要與於日常業務過程向其唯一客戶銷售電力有關。應收電價調整指應收國家電網之可再生能源政府補貼。應收賬款通常於賬單發票發出起計一至兩個月內支付。銷售電力之應收電價調整將根據現行政府政策向國家電網收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80,244,000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人民幣27,447,000元或52.0%。該增加主要由於因已售電力增加帶來之收入增長導致應收國家電網之電價調整增加，惟被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收取政府補貼約人民幣21.7百萬元抵銷所致。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97,960,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人民幣17,716,000元或22.1%。該增加主要由於應收國家電網之電價調整增加被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收取政府補貼約人民幣31.9百萬元抵銷所致。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121,116,000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人民幣23,156,000元或23.6%。該增加主要由於應收國家電網之電價調整增加被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收取政府補貼約人民幣28.5百萬元抵銷所致。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應收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直至 二零二一年 一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之其後結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3個月內					
－應收賬款	948	1,226	1,019	917	431
－應收電價調整	13,418	12,643	11,545	12,252	-
－應收票據	500	-	-	-	-
	<u>14,866</u>	<u>13,869</u>	<u>12,564</u>	<u>13,169</u>	<u>431</u>
3至6個月					
－應收電價調整	11,981	11,788	13,411	12,568	-
－應收票據	800	-	-	-	-
	<u>12,781</u>	<u>11,788</u>	<u>13,411</u>	<u>12,568</u>	<u>-</u>
6至12個月					
－應收電價調整	22,678	25,720	24,852	26,997	-
1年至2年					
－應收電價調整	2,472	28,867	47,133	49,816	-
2年至3年					
－應收電價調整	-	-	-	18,566	-
總計	<u>52,797</u>	<u>80,244</u>	<u>97,960</u>	<u>121,116</u>	<u>431</u>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應收賬款及票據週轉天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應收賬款週轉天數 ^(附註1)	62	59	43	44
應收電價調整週轉天數 ^(附註2)	499	549	733	865

附註

-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應收賬款週轉天數按相關年度之年初及年末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結餘平均值除以相關年度之電力銷售收入，再乘以365天計算得出。
- (2)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應收電價調整週轉天數按相關年度之年初及年末應收電價調整結餘平均值除以相關年度電價調整收入，再乘以365天計算得出。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應收賬款週轉天數分別約為62天、59天、43天及44天。應收電價調整週轉天數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99天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549天，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一步增加至733天，以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更進一步增加至865天，其歸因於電力銷售持續產生政府補貼及延遲收取政府補貼所致。補貼須於目錄申報後，方可收取。武威發電廠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在目錄完成申報。由於武威發電廠於二零一四年十月開始發電銷售，產生政府補貼與在目錄進行申報之間存有約兩年之延遲。此外，由財政部向可再生能源基金分發之資金受制於中國政府之政策。因此，政府補貼的發放被延遲已久。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武威東潤分別收取政府補貼約人民幣59.3百萬元、人民幣21.7百萬元、人民幣31.9百萬元及人民幣28.5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月至二零一八年七月期間之政府補貼已悉數結清。

經考慮(i)武威發電廠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在目錄申報；(ii)應收電價調整已由中國政府撥付；(iii)收取應收電價調整乃基於現有政府政策及程序；(iv)武威發電廠於二零一四年十月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之應收電價調整已結清；(v)誠如行業顧問於本通函行業概覽一節所述，中國電價調整介乎1年至3年的結算時間屬普遍現象，故武威東潤約於兩年內結清電價調整屬中國電價調整結算時間之範圍內；及(vi)概無與國家電網之違約記錄，保薦人認為預期可收回應收電價調整。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銷售電力所產生之應收賬款及電價調整均為應收國家電網(為國有企業)款項。應收電價調整乃根據中國政府政策以及財政部及國家電網現行付款趨勢進行結算。應收電價調整由財政部使用可再生能源基金所得收入撥付。因此，政府補貼之結算時間表視乎財政部向國家電網分配資金之情況而定。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就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應收賬款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尚未收回餘額中約人民幣0.4百萬元或0.4%已成功收回。鑒於電費調整之過往結算，武威東潤管理層預期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產生之電費調整可能會在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結算。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應收電價調整之變動：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結餘承前	61,789	50,549	79,018	96,941
增加	48,076	50,150	49,808	51,789
清償	<u>(59,316)</u>	<u>(21,681)</u>	<u>(31,885)</u>	<u>(28,531)</u>
結餘結轉	<u>50,549</u>	<u>79,018</u>	<u>96,941</u>	<u>120,199</u>

附註：應收電價調整包括增值稅。於往績記錄期間，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期間、二零一八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銷售電力及電價調整之增值稅稅率分別為17%、16%及13%。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武威東潤之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應收政府補貼及可扣減增值稅退款。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及其他				
應收款項	797	1,516	2,567	2,671
可扣減增值稅退款	35,434	27,038	20,415	13,919
總計	<u>36,231</u>	<u>28,554</u>	<u>22,982</u>	<u>16,590</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28,554,000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人民幣7,677,000元或21.2%。該減少主要由於武威東潤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產生收入導致可扣減增值稅退款減少。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22,982,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人民幣5,572,000元或19.5%。該減少主要由於武威東潤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產生收入導致可扣減增值稅退款減少。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16,590,000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人民幣6,392,000元或27.8%。該減少主要由於武威東潤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產生收入導致可扣減增值稅退款減少。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武威東潤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131.4百萬元、人民幣135.5百萬元、人民幣38.9百萬元及人民幣40.5百萬元。該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應要求償還。根據收購協議，該款項將於完成後自支付予買方之代價結餘中扣除。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武威東潤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約為人民幣100.6百萬元、人民幣105.7百萬元、人民幣137.0百萬元及人民幣148.5百萬元。該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應要求償還。根據收購協議，該金額將於完成後轉讓予買方。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之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武威東潤直接控股公司之款項為人民幣400.7百萬元、人民幣386.3百萬元、人民幣239.2百萬元及人民幣189.1百萬元。該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應要求償還。根據收購協議，該金額將於完成後轉讓予買方。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武威東潤以其營運所產生現金及由賣方借入之不計息借貸撥付其營運資金。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武威東潤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2,413,000元，且並無銀行借貸。賣方取得銀行借貸約人民幣340百萬元以撥付武威發電廠之建設。賣方所持有之武威東潤之全部股權已抵押予銀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46,133,000元、人民幣330,464,000元、人民幣323,242,000元及人民幣307,248,000元之光伏電站已抵押予銀行，作為賣方獲授本金為人民幣340,000,000元之銀行貸款之擔保。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之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				
經營現金流量	44,023	46,332	47,590	47,528
營運資金變動	(59,470)	(32,115)	(35,110)	(55,025)
已付所得稅	<u>(1,570)</u>	<u>(1,954)</u>	<u>(595)</u>	<u>(6,209)</u>
經營活動(所用)／				
所得現金淨額	(17,017)	12,263	11,885	(13,706)
投資活動(所用)／				
所得現金淨額	<u>(213)</u>	<u>2</u>	<u>(8,469)</u>	<u>(619)</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增加淨額	(17,230)	12,265	3,416	(14,325)
於年初之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u>18,287</u>	<u>1,057</u>	<u>13,322</u>	<u>16,738</u>
於年末之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u><u>1,057</u></u>	<u><u>13,322</u></u>	<u><u>16,738</u></u>	<u><u>2,413</u></u>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武威東潤錄得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44,023,000元及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17,017,000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由於(i)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4,991,000元；(ii)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增加約人民幣36,515,000元；及(iii)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減少約人民幣97,820,000元。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武威東潤之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2,263,000元。武威東潤於營運資金變動前產生正數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46,332,000元，其後按營運資金變動予以調整，當中主要包括(i)政府補貼延遲結算導致應收賬款及票據增加約人民幣27,447,000元；及(ii)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減少約人民幣14,355,000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武威東潤之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1,885,000元。武威東潤於營運資金變動前產生正數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47,590,000元，其後按營運資金變動予以調整，當中主要包括(i)政府補貼延遲結算導致應收賬款及票據增加約人民幣17,716,000元；及(ii)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減少約人民幣147,082,000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武威東潤之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3,706,000元。武威東潤於營運資金變動前產生正數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47,528,000元，其後按營運資金變動予以調整，當中主要包括(i)政府補貼延遲結算導致應收賬款增加約人民幣23,156,000元；及(ii)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減少約人民幣50,122,000元。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武威東潤支付約人民幣222,000元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就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取約人民幣6,000元。武威東潤收取銀行利息收入約人民幣3,000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武威東潤收取銀行利息收入約人民幣2,000元。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武威東潤收取銀行利息收入約人民幣4,000元並支付約人民幣8,473,000元以購買光伏電站設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武威東潤收取銀行利息收入約人民幣9,000元，並支付約人民幣628,000元以購買光伏電站設備。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自融資活動產生現金。

營運資金充足性

經計及武威東潤之可用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之資金及集資之估計[編纂])，本公司董事經審慎周詳查詢後信納，就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起未來至少12個月內，武威東潤將擁有充足可用營運資金，以滿足其現有要求。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武威東潤並無取得任何銀行借貸及銀行融資。本公司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武威東潤之任何應付款項之付款並無出現重大拖欠情況。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負債)

下表載列武威東潤於所示日期之流動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票據	52,797	80,244	97,960	121,116	125,4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6,231	28,554	22,982	16,590	13,691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31,407	135,473	38,872	40,497	41,0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7	13,322	16,738	2,413	496
	<u>221,492</u>	<u>257,593</u>	<u>176,552</u>	<u>180,616</u>	<u>180,618</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094	4,009	241	2,272	3,13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00,564	105,725	137,008	148,463	20,218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400,654	386,299	239,217	189,095	336,161
即期應付稅項	539	865	2,646	694	633
	<u>504,851</u>	<u>496,898</u>	<u>379,112</u>	<u>340,524</u>	<u>360,150</u>
流動負債淨額	<u>(283,359)</u>	<u>(239,305)</u>	<u>(202,560)</u>	<u>(159,908)</u>	<u>(179,532)</u>

武威東潤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159,908,000元，主要為應付武威東潤之直接控股公司約人民幣189,095,000元款項及應付武威東潤同系附屬公司約人民幣148,463,000元款項(其中約人民幣127,737,000元應付新疆興業)。於收購事項完成時，佳意將購買於完成日期應付武威東潤之直接控股公司及其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武威東潤之財務業績將綜合計入本集團之財務業績，而武威東潤與佳意之集團公司間結餘及武威東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潤與新疆興業之集團公司間結餘將悉數對銷。經計及集資[編纂]及經營武威東潤所產生之現金流量，董事確認，武威東潤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滿足其現時及自本通函日期起計未來最少十二個月之現金需求。

債務聲明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即就本債務聲明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武威東潤擁有以人民幣計值之尚未償還債務約人民幣333,953,000元。尚未償還債務包括(i)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約人民幣142,789,000元及(ii)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約人民幣191,164,000元。

銀行擔保及融資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武威東潤已分別質押及轉讓光伏發電廠及光伏發電廠產生之年度回報權利，為授予其直接控股公司之銀行貸款作抵押。

除上述者以及集團間之負債及一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外，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武威東潤並無任何按揭、抵押、已發行及尚未行使或同意將予發行之債務證券、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租購或財務租賃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

除上文披露者外，武威東潤之董事確認，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包括該日)，武威東潤之債務及或有負債概無重大變動。

股息及可分派儲備

武威東潤目前並無固定股息政策。武威東潤之董事可酌情釐定是否建議就任何期間宣派任何股息，而倘董事決定建議宣派股息，則宣派股息之金額。董事於釐定日後是否建議宣派股息時所考慮之因素包括武威東潤之財務狀況、其盈利、現金流量及資金要求以及任何其他董事認為相關之因素。武威東潤將基於其財務狀況及當前經濟環境，不時評估其股息政策。概無保證將於日後派付股息。

董事確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武威東潤擁有可供分派儲備金額約為人民幣143,121,000元。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或有負債或擔保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武威東潤並無或有負債。

董事確認，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 武威東潤之債務及或有負債概無任何重大變動；及(ii) 武威東潤並無任何重大外部債務融資計劃。

資產負債表外之安排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武威東潤並無訂立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之交易或安排。

資本開支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武威東潤並無資本開支。

關連人士交易

就本通函附錄一B會計師報告所載之關連人士交易而言，該等關連人士交易條款乃由管理層經參考與獨立第三方進行之相似交易條款而釐定。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毛利率(%) ¹	66.8	68.0	67.7	67.6
純利率(%) ²	49.9	52.2	54.8	50.0
股本回報率(%) ³	38.1	29.2	23.3	17.7
流動比率(倍) ⁴	0.4	0.5	0.5	0.5

附註：

1. 毛利率乃按年度之毛利除以相關年度之總收入並乘以100%計算。
2. 純利率乃按年度之除稅後純利除以相關年度之總收入並乘以100%計算。
3. 股本回報率乃按相關年度之除稅後純利除以相同年度之權益總額並乘以100%計算。
4.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除以於相關年末之流動負債計算。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有關於相關期間影響毛利率之因素之討論，請參閱本節上文「武威東潤之業績主要部分之描述及分析－毛利及毛利率」分節。

純利率

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9.9%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2.2%。純利率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增長帶動毛利率增加所致。

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2.2%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4.8%。純利率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行政開支減少所致。

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4.8%減少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0.0%。純利率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所得稅開支增加所致。

股本回報率

股本回報率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8.1%減少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9.2%。股本回報率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純利較高，令權益總額出現較大增幅所致。

股本回報率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9.2%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3.3%。股本回報率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之純利導致權益總額進一步增加。

股本回報率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3.3%減少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7.7%。股本回報率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之純利減少導致權益總額進一步增加。

流動比率

流動比率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0.4倍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0.5倍。流動比率增加主要由於相關期間之流動資產增加約人民幣36.1百萬元所致，而流動負債則減少人民幣8.0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流動比率維持相對穩定於0.5。

資產負債比率

由於武威東潤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獲取貸款或借款，故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董事確認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本公司董事確認，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武威東潤最近期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日期)起，武威東潤之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概無重大不利變動。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概無任何事件可能嚴重影響本通函附錄一B所載會計師報告所述之資料。

目標公司之匯總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目標公司主要財務資料之總體數據，僅供說明用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97,215	87,183	100,140	103,491
毛利	63,894	53,846	66,679	69,645
除稅前溢利	54,742	42,049	58,275	58,72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 總額	50,617	38,895	53,886	52,302

附註：目標公司之匯總財務資料乃根據本通函附錄一A及一B所載會計師報告之經審核財務資料計算。於往績記錄期間，目標公司間並無公司間交易。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目標公司於其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之純利合共錄得分別約人民幣50.6百萬元、人民幣38.9百萬元、人民幣53.9百萬元及人民幣52.3百萬元。